

高等学校 政治理论知识要览

GAODENGXUEXIAO
ZHENZHILILUNZHISHI YAOLAN

李 勇 史成虎 主编



高等学校政治理论知识要览

李 勇 史成虎 主编



科学出版社

北京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4030229；010-64034315；13501151303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辅导学习教材之一，内容主要包括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中国近现代史纲要、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等。本书在编写过程中，紧扣教学大纲的要求，结合学生的实际，把教材的精华与重点、难点进行了高度的概括，使学生在学习中能做到有的放矢，提高学习效率。

本书适合高等院校本专科学生使用，亦可供准备参加研究生入学考试的读者使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高等学校政治理论知识要览/李勇, 史成虎主编. —北京: 科学出版社,
2011. 8

ISBN 978-7-03-031934-0

I. 高… II. ①李… ②史… III. 政治理论—高等学校—教学参考资料
IV. D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51008 号

责任编辑：李磊东/责任校对：安凌

责任印制：彭超/封面设计：苏波

科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武汉市新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11 年 8 月第一 版 开本：787×1092 1/16

2011 年 8 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15

印数：1—6 000 字数：345 000

定价：24.5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前　　言

加强和改进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是党和国家事业长远发展的需要。马克思主义是我们立党立国的根本指导思想，是全党全国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而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承担着对大学生进行系统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用发展着的马克思主义武装学生头脑的任务。大学生是国家的宝贵人才。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教学效果如何，关系到能否培养出大批社会主义事业的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党的事业能否后继有人，国家能否长治久安，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及中华民族伟大振兴的目标能否实现。所以我们在牢牢把握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教学目标和精神实质的同时，立足于为国家培育合格的高校毕业生这个根本目标，结合学生思想和心理发展的特征，编写了本书，希望通过此辅导教材对提高学生的素质，深化对教材的理解和把握起到高屋建瓴的作用。

我们在编写本辅导教材时，综合考虑了全国高校已经实施的思想政治理论课新课程方案和改革以后思想政治理论课的各科教材，为了让高校学生特别是大一、大二的学生更好地把握教材的重点和难点以及准备参加研究生入学考试的大三、大四的学生更好地复习考研政治理论，本书编写组紧扣教学大纲的要求，结合学生的实际，把教材的精华与重点难点进行了高度的概括，使学生在学习中能做到有的放矢，提高学习效率。

本书由李勇、史成虎担任主编，各篇的作者是：韩丹（第一篇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史成虎（第二篇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王兴波（第三篇中国近现代史纲要）、李勇（第四篇第一至六章）、王东丽（第四篇第七、八章）。全书由李勇、史成虎统稿、定稿。

本书在编写的过程中，林益教授给予了热情支持和帮助，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由于水平有限，难免有疏漏和错误之处，我们热切希望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11年5月

目 录

第一篇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绪论 马克思主义是关于无产阶级和人类解放的科学.....	1
第一章 世界的物质性及其发展规律.....	3
第二章 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	10
第三章 人类社会及其发展规律	16
第四章 资本主义的形成及其本质	23
第五章 资本主义发展的历史进程	33
第六章 社会主义社会及其发展	39
第七章 共产主义是人类最崇高的社会理想	44

第二篇 毛泽东思想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第一章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	46
第二章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理论成果的精髓	51
第三章 新民主主义革命理论	53
第四章 社会主义改造理论	58
第五章 社会主义的本质和根本任务	63
第六章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	67
第七章 社会主义改革和对外开放	72
第八章 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	76
第九章 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	87
第十章 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	93
第十一章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99
第十二章 祖国完全统一的构想.....	104
第十三章 国际战略和外交政策.....	111
第十四章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依靠力量.....	117
第十五章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	119

第三篇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第一章 反对外国侵略的斗争.....	124
第二章 对国家出路的早期探索.....	131
第三章 辛亥革命与君主专制制度的终结.....	135

第四章	开天辟地的大事变	140
第五章	中国革命的新道路	148
第六章	中华民族的抗日战争	151
第七章	为新中国而奋斗	160
第八章	社会主义基本制度在中国的确立	165
第九章	社会主义建设在探索中曲折前进	170
第十章	改革开放与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75

第四篇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绪论	珍惜大学生活 开拓新的境界	183
第一章	追求远大理想 坚定崇高信念	185
第二章	继承爱国传统 弘扬民族精神	191
第三章	领悟人生真谛 创造人生价值	195
第四章	加强道德修养 锤炼道德品质	204
第五章	遵守社会公德 维护公共秩序	215
第六章	培育职业精神 树立家庭美德	217
第七章	增强法律意识 弘扬法治精神	219
第八章	了解法律制度 自觉遵守法律	224



绪论 马克思主义是关于无产阶级和人类解放的科学

一、什么是马克思主义

(一) 从三个层面来理解

第一，马克思主义是由马克思、恩格斯创立和后继者进一步丰富和发展的观点和学说的体系。

第二，马克思主义是以世界的本质及其发展的一般规律为根本研究对象，是关于世界的普遍本质及其发展的一般规律的科学，特别是关于人类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资本主义发展和转变为社会主义，以及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发展普遍规律的科学。

第三，马克思主义是一种意识形态，即现代无产阶级的意识形态，它一方面是现代无产阶级的根本利益和革命运动的反映，另一方面是为实现无产阶级根本利益服务的，是无产阶级及其政党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思想武器，是关于无产阶级和人类解放的科学。

(二) 体系

马克思主义的体系是由马克思主义哲学、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构成。

(三) 含义

从狭义上说，马克思主义就是马克思恩格斯创立的基本理论、基本观点和学说体系。从广义上说，马克思主义是由马克思恩格斯创立的基本理论、基本观点和学说，同时由列宁、毛泽东等后来的马克思主义者对其继承和发展，推进到新的发展阶段。

二、马克思主义的产生和发展

(一) 马克思主义是时代的产物

马克思主义产生于 19 世纪中叶自由资本主义时代。自由资本主义时代是文明和冲突并存的时代。从文明来看，自由资本主义通过资本家之间的自由竞争，极大地促进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马克思说：“资产阶级在它的不到一百年的阶级统治中，所创造的生产力，比过去一切世代创造的全部生产力还要多、还要大。”从冲突来看，(a) 生产社会化与生产资料私人占有的矛盾是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这一矛盾与资本主义相伴而生，并进一步导致资本主义经济危机的周期性爆发。(b) 19 世纪 30 年代以来，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的矛盾在当时欧洲的发达国家，已经逐渐上升为主要矛盾。无产阶级需要科学的理论，为马克思主义产生提供了阶级基础。

(二) 马克思、恩格斯的革命实践和对人类文明成果的继承与创新

马克思、恩格斯与同时代的人相比,具有双重的优点:比起工人活动家,他们具有高度的理论素养;比起其他理论家,他们又具有强烈的实践愿望。可以说,他们兼有“学者和革命家的品质”。理论和实践的双重探索,使他们实现了由唯心主义到唯物主义、由革命民主主义到共产主义的革命转变。他们从批判旧世界中发现新世界,解决了无产阶级和劳动群众所面临的时代课题,创立了马克思主义。

马克思主义批判地继承、吸收人类 19 世纪所创造的优秀文化成果——德国古典哲学、英国古典政治经济学、法国英国的空想社会主义。在此基础上,揭示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本质和发展规律,总结了工人阶级斗争实践的经验,进而创立了马克思主义。

(三) 马克思主义在实践中不断发展

马克思主义具有与时俱进的理论品质。马克思、恩格斯在世的时候就从来没有停止对自己理论的丰富和发展。他们逝世以后,列宁、毛泽东、邓小平等后继者们在新的历史条件下一直继续着发展马克思主义事业,并作出了不同程度的贡献,把马克思主义不断提升到新的水平。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是马克思主义产生以来获得新发展的最重要的和最具有代表性的理论成果。这些科学成果,为马克思主义政党和社会主义事业的蓬勃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指导。

三、马克思主义的特点

马克思主义是科学性与革命性的统一。

(一) 马克思主义是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是马克思主义最根本的理论特征,并在此基础上构成一个有内在联系的完备而严密的科学理论体系,成为指导无产阶级实现自身解放和全人类解放的认识工具。

(二) 马克思主义具有鲜明的政治立场

马克思主义政党的一切理论和奋斗都致力于实现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这是马克思主义最鲜明的政治立场,是马克思主义政党先进性的重要体现。

(三) 马克思主义具有最重要的理论品质

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在实践中检验真理和发展真理,是马克思主义最重要的理论品质。这一理论品质,是近 160 年来马克思主义保持蓬勃生命力的关键所在。

(四) 马克思主义具有崇高的社会理想

实现物质财富极大丰富、人民精神境界极大提高、每个人自由而全面发展的共产主义是马克思主义最崇高的社会理想。

以上四个方面相互联系、内在统一,体现了马克思主义严格的科学性和彻底的革命性的高度统一。把握住这四个方面,就可以从总体上把握住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理论体系。

四、努力学习和自觉运用马克思主义

马克思主义是我们立党立国的根本指导思想。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任何时候都要

坚持,否则我们的事业就会因为没有正确的理论基础和思想灵魂而迷失方向,就会归于失败。这是我们为什么必须始终学习和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道理所在。

(一) 在理论与实际的结合中学习和掌握马克思主义

理论与实践的统一,是马克思主义的一个最基本的原则。学习理论,武装头脑要做到:第一,掌握其基本原理及其科学体系,掌握其精神实质,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指导实践。第二,坚持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精神,弘扬理论联系实际的优良学风。第三,坚持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态度,把对马克思主义的坚持与发展统一起来,用发展着的马克思主义指导新的实践。学习马克思主义,必须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学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

(二) 把马克思主义作为行动的指南

学习马克思主义的目的在于应用。大学生要努力做到:第一,在思想上自觉地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确立对马克思主义的科学信念,坚定共产主义的远大理想。第二,不断提高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和方法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自觉抵制各种不良思想文化的影响,树立社会主义价值观。第三,不断增强服务社会的本领,自觉投身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



第一章 世界的物质性及其发展规律

一、哲学与哲学基本问题

黑格尔说:“哲学是一个民族精神的命脉。如果说数学是自然科学的皇冠,那么哲学就是社会科学的皇冠。”“一个国家没有哲学,就像一座雄伟壮观的庙中没有神像一样,空空荡荡,徒有其表,因为它没有可信仰的东西,可尊敬的东西。”爱因斯坦说:“与其说我是物理学家,不如说我是哲学家。”毛泽东说:“没有哲学,就没有共同的语言、基本的方法,连扯皮都扯不清楚。”

(一) 哲学的含义

哲学是系统化和理论化的世界观和方法论。世界观是人们对整个世界的总体看法和根本观点。方法论是人们认识和改造世界所遵循的根本方法的学说和理论体系。有什么样的世界观就有什么样的方法论。

(二) 哲学基本问题

恩格斯说:“全部哲学,特别是近代哲学的重大的基本问题,是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因此,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是哲学的基本问题。

第一,哲学基本问题的两个方面。哲学基本问题的两个方面即思维与存在何者为第一性,思维能否认识或正确认识存在的问题。根据对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一方面的不同回答,哲学划分为两个对立的基本派别: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唯物主义把世界的本原归结为物质,主张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意识是物质的产物。唯心主义把世界的本原归结为精神,主张意识第一性,物质第二性,物质是意识的产物。根据对哲学基本问题第二方面的不同回答,哲学划分为可知论和不可知论。可知论认为世界是可以被认识的;不可知

论认为世界是不能被人所认识或不能完全认识。

第二,唯物主义哲学的三个基本形态。唯物主义哲学经历了三个基本形态,即古代朴素唯物主义、近代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辩证唯物主义。古代朴素唯物主义将物质世界等同于某种具体的物质形态。如中国古代的五行说,古希腊、古罗马关于水、火、气是世界本原的学说。近代形而上学唯物主义在解释世界的本原时,以自然科学为依据,把基本粒子的构成、物质结构及其某种属性作为世界的本原。辩证唯物主义认为物质是世界的本原,物质决定意识。

第三,唯心主义哲学的两个基本形态。唯心主义分为客观唯心主义和主观唯心主义。客观唯心主义认为世界的本原是某种外在的、神秘的力量。如黑格尔的“绝对理念是万事万物的本原”,柏拉图的“现实世界是理念世界的影子”,老子的“道”天地之根、万物之母,朱熹的“理在事先”。主观唯心主义认为世界的本原在于人的主观精神(人的感觉、经验、观念、意志、心等),客观事物以至整个世界都是这种主观精神的产物。如贝克莱的“存在即被感知”,笛卡尔的“我思故我在”,孟子的“万物皆备于我”,王阳明的“心外无物”。

第四,辩证法和形而上学。辩证法和形而上学是在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基础上产生的两种不同的发展观。辩证法坚持用联系的、发展的观点看问题,形而上学主张用孤立、静止的观点看问题。

第五,唯物史观和唯心史观。唯物史观和唯心史观是在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基础上产生的两种不同的历史观。唯物史观认为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唯心史观认为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立是哲学史上的伟大革命。它以科学的实践观为基础,正确地解决了人与自然、人与社会即人与世界的关系,从而实现了唯物论和辩证法、唯物主义自然观和历史观的统一。

二、物质世界和实践

(一) 物质世界的客观实在性

马克思主义批判地继承了前人的成果,吸收了其物质观中的正确论点和思想,对具体科学关于物质世界研究的最新成果进行了哲学的概括和总结,形成了科学的物质观。

(1) 物质范畴是唯物主义世界观的基石

第一,列宁关于物质的界定。列宁从物质与意识既对立又统一的关系上把握物质,阐述了物质的定义。“物质是标志客观实在的哲学范畴,这种客观实在是人通过感觉感知的,它不依赖于我们的感觉而存在,为我们的感觉所复写、摄影、反映。”物质范畴是对物质世界多样性所做的最高的哲学概括。物质的唯一特性是客观实在性,它存在于人的意识之外,可以为人的意识所反映。

第二,马克思主义物质观的理论意义。(a)坚持了物质的客观实在性原则,坚持唯物主义一元论,同唯心主义一元论和二元论划清了界限。(b)坚持能动的反映论和可知论,有力地批判了不可知论。(c)体现了唯物论和辩证法的统一,克服了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缺陷。(d)体现了唯物主义自然观和唯物主义历史观的统一,为彻底的唯物主义奠定了理论基础。

(2) 物质和意识

第一,意识的本质。意识是物质世界长期发展的产物,是人脑的机能和属性,是物质世界的主观映像。意识不仅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而且是社会历史的产物。社会实践特别是劳动在意识的产生和发展中起到决定性的作用。意识的本质是物质世界的主观映像,是客观内容和主观形式的统一。马克思说:“观念的东西不外是移入人的头脑并在人的头脑中改造过的物质的东西而已。”

第二,物质和意识的关系。物质决定意识,意识依赖于物质并反作用于物质。马克思说:“批判的武器当然不能代替武器的批判,物质的力量只能有物质的力量来摧毁;但是理论一经群众掌握,也会变成物质力量。”毛泽东说:“物质可以变成精神,精神可以变成物质。”

(3) 物质世界是运动的

第一,运动是物质的存在方式和根本属性。运动是标志一切事物的现象的变化及其过程的哲学范畴。物质和运动的关系,物质和运动不可分割。(a)物质是运动的,物质离不开运动。不运动的物质不存在。脱离运动谈物质是形而上学观点。(b)运动是物质的运动,运动离不开物质。物质是运动的载体和承担者。脱离物质谈运动是唯心主义观点。

第二,特殊的运动状态——静止。物质世界的运动是绝对的,物质在运动过程中又有某种暂时的静止,即静止是相对的。静止是物质运动在一定条件下的稳定状态。运动和静止辩证统一。(a)运动是普遍的、永恒的、无条件的,因而是绝对的;静止是局部的、暂时的、有条件的,因而是相对的。(b)静止是运动的特殊状态,是不显著的变化,是运动过程中的某种稳定状态。(c)动中有静,静中有动。(d)任何事物都是绝对运动和相对静止的统一。只承认绝对运动否认相对静止是相对主义诡辩论,只承认静止否认绝对运动是形而上学不变论。

时间和空间是物质运动的存在形式。时间是指物质运动过程的持续性,即一维性或不可逆性;空间是指运动着的物质的广延性,即三维性。时空是绝对和相对的统一。时空的绝对性是指时空的客观性,物质运动与时空不可分离,是无条件的绝对的;时空的相对性是每一以具体的事物的具体时空是暂时的、有条件的、相对的。时空是无限和有限的统一。时空的无限性是指物质世界在时间上的无始无终、空间上的无边无际;时空的有限性是指任何一个具体事物的存在时间是有始有终、空间上是有边有界的。

世界是永恒运动和发展着的物质的世界。包括自然界和人类社会在内的整个世界,其真正统一性在于它的物质性,物质就是客观实在。世界的物质统一性原理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石,一切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是世界的物质统一性的根本要求。

(二) 社会生活本质上是实践的

马克思主义的实践观,不仅揭示自然和社会的物质统一性,而且阐明了实践在人类生活中的根本地位,是马克思主义社会历史观的基础。

第一,实践的定义、特征和形式。马克思主义吸取了哲学史上关于实践认识的合理因素,创立了科学的实践观。实践是人类能动地改造和探索世界的客观物质活动。实践具有物质性、自觉能动性和社会历史性等基本特征。实践的基本形式包括物质生产劳动实践、处理社会关系的实践、科学实验等。物质生产劳动是人类最基本的实践活动。无论何种形式的实践都内在地包含着人与自然、人与社会、人与自我意识的关系,包含着物质变

换、活动变换和观念的转换。实践是人的存在方式。

第二,从实践出发理解社会生活的本质。实践是使物质世界分化为自然界与人类社会的历史前提,又是使自然界与人类社会统一起来的现实基础。从实践出发理解社会生活的本质,是马克思主义世界观的重要组成部分。社会生活是对人们各种社会活动的总称。社会生活的实践性主要体现为三个方面:实践是社会关系形成的基础;实践形成了社会生活的基本领域;实践构成了社会发展的动力。总之,全部社会生活在本质上是实践的。

三、事物的普遍联系与发展

联系和发展是唯物辩证法的总特征。

(一) 事物的普遍联系

第一,联系的含义及特征。联系是一个普遍的哲学范畴。联系是指事物内部各要素之间和事物之间相互影响、相互制约和相互作用的关系。联系具有客观性、普遍性、多样性。

第二,联系的方法论。马克思主义关于事物普遍联系的原理,要求人们要善于分析事物的具体联系,确立整体性、开放性观念,从动态中考察事物的普遍联系。当前中国正在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这就要求我们正确认识和处理人与自然、人与人、人与社会的相互关系,正确认识和处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中的重大关系,坚持统筹兼顾,促进经济社会的协调和持续的发展,促进人的全面发展。

(二) 事物的永恒发展

第一,发展的含义及特征。事物的相互联系包含事物的相互作用,相互作用必然导致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事物之间相互作用的结果,使事物原有的状态和性质发生程度不同的变化。联系构成运动,运动引起变化,变化的基本趋势是发展。发展是前进的上升的运动。发展的实质是新事物产生旧事物灭亡。新事物是指合乎历史前进方向、具有远大前途的东西。旧事物是指丧失历史必然性、日趋灭亡的东西。

第二,发展的方法论。事物的发展是一个过程。一切事物,只有经过一定的过程,才能实现自身的发展。从我国的现实看,我国正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它经过自身的长期发展,向着共产主义迈进,这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历史潮流。

四、唯物辩证法的三大规律和五大范畴

事物在普遍联系和发展中,呈现出三大规律和五大范畴。三大规律是对立统一规律、质量互变规律、否定之否定规律。五大范畴是原因和结果、必然与偶然、现象与本质、内容与形式、可能性与现实性。

(一) 三大规律

(1) 对立统一规律

对立统一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对立统一规律揭示了事物发展的动力和源泉。

首先,矛盾的定义。矛盾是反映事物内部和事物之间对立统一关系的哲学范畴。对立和统一体现了矛盾的两种基本属性。矛盾的对立属性又称斗争性,矛盾的统一属性又称同一性。

其次，矛盾的同一性与斗争性及其辩证关系。矛盾的同一性是指矛盾双方相互依存、相互贯通的性质和趋势。矛盾的斗争性是矛盾着的对立面之间相互排斥、相互分离的性质和趋势。矛盾的同一性和矛盾的斗争性是相辅相成的，没有斗争性就没有同一性，没有同一性也就没有斗争性。矛盾的斗争性和矛盾的同一性在事物发展过程中是相互结合共同发生作用的。但是，在事物发展的矛盾运动中，两者所处的地位和所起的作用是不同的，同一性是相对的，斗争性是绝对的。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和源泉。

最后，矛盾的普遍性与特殊性及其辩证关系。矛盾的普遍性是指矛盾是世界的普遍状态。其含义是矛盾存在于一切事物中，存在于一切事物发展过程的始终。简单说，就是事事有矛盾，时时有矛盾。矛盾特殊性是指具体事物所包含的矛盾及每一矛盾的各个方面都各有其特点。矛盾的特殊性有三种情形：一是不同事物的矛盾各有其特点；二是同一事物的矛盾在不同发展过程和发展阶段各有不同特点；三是在矛盾群中存在着根本矛盾和非根本矛盾、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根本矛盾贯穿事物发展过程的始终，规定者事物的性质。主要矛盾是矛盾体系中处于支配地位，对事物发展其起决定作用的矛盾。非根本矛盾、次要矛盾是处于服从地位的矛盾。在每一对矛盾中有矛盾的主要方面与次要方面。矛盾的性质主要是由矛盾的主要方面决定的。具体问题具体分析是马克思主义的活的灵魂。矛盾的普遍性与矛盾的特殊性辩证统一。矛盾的普遍性即矛盾的共性，矛盾的特殊性即矛盾的个性。矛盾的共性是无条件的、绝对的，矛盾的个性是有条件的、相对的。任何现实存在的事物都是共性和个性的统一。矛盾的共性和个性相统一的关系，即是客观事物固有的辩证法，也是科学的认识方法。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辩证关系原理是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建设的实际相结合的哲学基础，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哲学基础。

（2）质量互变规律

质量互变规律揭示了事物发展的状态和形式。

首先，质、量、度的定义。任何事物都是质和量的统一。质是一事物区别于其他事物的内在规定性。量是事物的规模、程度、速度等可以用数量关系表示的规定性。质和量的统一就是度。具体来讲，度是保持事物质的稳定性的数量界限。掌握适度的原则是认识和处理问题的基本要求。

其次，质变、量变及辩证关系。事物的联系和发展呈现出量变和质变两种状态和形式。质变是事物性质的根本变化，是事物由一种质态向另一种质态的飞跃，体现了事物渐进过程和连续性的中断。量变是事物数量的增减和次序的变动，是保持事物的质的相对稳定性的不显著变化，体现了事物渐进过程的连续性。量变和质变的辩证关系是：量变是质变的必要准备；质变是量变的必然结果。量变和质变相互渗透、相互依存、相互贯通。量变引起质变。在新质的基础上，事物又开始新的量变，如此交替循环，形成事物质量互变的规律性。质量互变规律体现了事物发展的渐进性和飞跃性的统一。

最后，质量互变规律的方法论。（a）要注意量的积累，所谓“千里之行，始于足下”。（b）量的积累达到一定程度才能引起质变，不能拔苗助长，急于求成。（c）不应因恶小而为之，注意防微杜渐。（d）凡是把握一个度，所谓过犹不及。（e）当量的积累超过了一定度以后，要让事物发生质变，不能拉历史车轮倒转。

(3) 否定之否定规律

否定之否定规律揭示了事物发展的道路和方向。否定之否定规律是指事物经历一次肯定两次否定三个阶段的发展过程。

第一,肯定与否定。肯定方面是事物中维持其存在的方面;否定方面是事物中促使其灭亡的方面。当肯定方面在事物的变化发展中处于优势和主导地位时,事物保持原有的性质和自身的存在,一旦否定方面取得支配地位,事物就转化为自己的对立面,达到自我否定,实现质的飞跃、矛盾转化和解决。

第二,否定之否定规律是辩证的否定观。辩证否定观的基本内容是:(a)否定是事物的自我否定,是事物内部矛盾运动的结果。(b)否定是事物发展的环节。(c)否定是新旧事物联系的环节。(d)辩证否定的实质是“扬弃”,即新事物对旧事物既批判又继承,既克服其消极因素又保留其积极因素。

第三,否定之否定规律的方法论。否定之否定规律从内容上看所揭示的是事物的自我发展、自我完善;从表现形式上看所揭示的是事物的发展波浪式前进或螺旋式上升。事物自我发展的基本特征,是前进性和曲折性的统一。反对肯定一切和否定一切。否定之否定规律的方法论提示,我们不能奢望什么事情都是一帆风顺的,要善于洞察事物发展中的各种可能性,充分估计其困难和曲折,经得起困难和挫折的考验,坚定信心,知难而上,开辟前进的道路。

(二) 五大范畴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范畴主要有原因与结果、必然性与偶然性、可能性与现实性、形式与内容、现象与本质等,它是唯物辩证法理论体系的重要内容。

(1) 原因与结果

① 含义。原因是引起一定现象的现象;结果是由原因作用而引起的现象。事物或现象之间这种引起和被引起的关系,就是因果关系。

② 对立统一关系。原因和结果的区分是确定的又是不确定的,同一现象在一种关系中是原因,而在另一种关系中则是结果。正确认识因果联系的辩证性质,全面把握原因和结果相互转化的发展链条,就能有效地利用事物之间的相互作用去促进事物的发展。

③ 方法论。正确把握因果联系,增强实际工作经验,增强工作中的预见性。

(2) 必然性与偶然性

① 含义。必然性是指客观事物联系和发展过程中合乎规律的、一定要发生的、确定不移的趋势;偶然性是指客观事物联系和发展过程中不一定发生、可以这样出现也可以那样出现的不确定趋势。

② 对立统一关系。两者的对立表现为含义不同、地位不同、作为不同稳定持久的程度不同。两者的统一表现为相互依赖、相互渗透、相互转化。必然性通过大量偶然性表现出来并为自己开辟道路,偶然性是必然性的补充和表现形式,偶然性的背后隐藏着必然性,偶然性受内部必然性的支配。由于事物范围广大,发展无限,所以两者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

③ 方法论。认识必然和利用自然以获得自由。重视偶然,利用有利的偶然、机遇,避免不利的偶然,通过偶然掌握必然。

(3) 可能性与现实性

① 含义。现实性是包含内在根据的、合乎必然性的存在；可能性和现实性相对立，是包含在现实事物之中的、预示着事物发展前途的种种趋势，是潜在的尚未实现的东西。

② 对立统一关系。两者的对立表现在：可能性是潜在的，还没有成为现实的东西，现实性则是一种实现了可能性。可能性不等于现实性，现实性也不同于可能性，不能把两者混为一谈。两者的统一表现在：现实性离不开可能性，它是实现了的可能性，没有可能性的东西是不会变为现实性的；可能性是尚未展开、没有实现的现实性。现实性不是凭空出现的，它是由现在的某种可能性发展而来的，同时又孕育着新的可能性。客观事物的发展，总是在现实性中产生出可能性，而可能性又不断变为现实性的转化过程。

③ 方法论。立足现实性，把握可能性，发挥主观能动性，争取实现好的可能。

(4) 内容与形式

① 含义。内容是指构成事物一切要素的综合，包括事物的各种内在矛盾以及由这些矛盾所决定的事物的特征、运动的过程、发展的趋势等。形式是指把事物的内容诸要素统一起来的结构或表现内容的方式。

② 对立统一关系。内容是事物存在的基础，统一内容在不同条件下可以采取不同的形式，同一形式在不同条件下可以体现不同的内容。内容决定形式，形式反作用于内容。任何事物都是内容与形式的统一。内容与形式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转化，在一种关系中是内容的，在另一种关系则为形式，反过来也一样。

③ 方法论。坚持内容与形式的统一，重视形式但反对夸大形式。

(5) 现象与本质

① 含义。现象是指事物的外部联系、表面特征和外在表现；本质是指事物的根本性质，是组成事物基本要素的内在关系。

② 对立统一关系。两者的对立表现为：现象是表面的可感知的，本质是内在的，只能靠抽象思维把握；现象是个别的、具体的、丰富的和生动的，本质是共性的、普遍的、深刻的；现象是多变的，本质是稳定的。两者的统一表现为：任何事物都是现象和本质的统一，本质决定现象，现象表现本质。

③ 方法论。注意把现象作为入门的向导，通过现象去认识事物的本质。

五、客观规律性与主观能动性

(一) 自然规律和社会规律

规律及其客观性。规律范畴揭示的是事物运动发展中的本质的、必然的、稳定的联系。客观性是规律的根本特点。既反对藐视规律的主观随意性和经验主义，又要反对在规律面前无所作为的思想。

自然规律和社会规律及其关系。自然规律是自然现象固有的、本质的联系。社会规律是通过人们的活动表现出来的社会生活过程诸现象间的内在的必然联系。自然规律与社会规律都是物质世界自身发展的客观规律，具有本质上的一致性。但是，两者起作用的方式又是不同的。自然规律是作为一种盲目的无意识的力量起作用，社会规律是通过抱有一定目的和意图的人的有意识的活动实现的。

(二) 意识的能动作用

① 意识的能动作用的含义及表现。意识的能动作用是人的意识所特有的积极反映世界与改造世界的能力和活动。主要表现在:(a) 意识是能动的,具有目的性和计划性。(b) 意识活动具有创造性。(c) 意识具有指导实践改造客观世界的作用。(d) 意识具有指导、控制人的行为和生理活动的作用。自觉能动性是人与动物的重要区别。正确发挥主观能动性必须从实际出发,努力认识和把握事物的发展规律;坚持实践的途径;具备一定的物质条件和物质手段。

② 主观能动性与客观规律性的辩证统一。正确理解主观能动性和客观规律性的关系,在理论和实践上都是一个重要问题。首先,必须尊重客观规律。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必须以承认规律的客观性为前提。其次,在尊重客观规律的基础上,要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人们通过自觉活动能够认识规律和利用规律。实践是尊重客观规律性与主观能动性统一的基础。坚持客观规律性与主观能动性辩证关系原理,要求在社会历史领域必须认识和处理社会发展的历史趋势与主体选择的关系。



第二章 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

一、两条根本对立的认识路线

在认识的本质问题上,存在着两条根本对立的认识路线:一条是坚持从物到感觉和思想的唯物主义路线,另一条是坚持从思想和感觉到物的唯心主义路线。

唯物主义认识论分为直观反映论和能动反映论两种形态。直观反映论把人的认识看成是消极地、被动地反映和接受外界对象,类似于照镜子那样的活动。所以,又被称为直观、消极、被动的反映论。如德谟克里特的“影像说”。马克思主义哲学把实践引入认识论,把辩证法应用于反映论,创立了能动反映论。能动反映论是指认识是在实践基础上主体对客体的能动反映。

唯心主义认识论主要是指先验论。先验论是指人的认识和认识能力是源于感觉经验、先于实践的东西,是先天就有的。如洛克的“白板说”。

二、认识与实践

(一) 认识的本质

认识的含义。认识是主体对客体的能动反映。

认识的三个要素。任何认识都是主体在于客体的相互作用中对客体的反映,都是以观念的形态再现客体的特征、本质和规律。一个完整的认识活动包括三个要素:认识主体、认识客体和认识中介。认识主体是以某种方式从事社会实践和进行认识活动的人,包括人类主体、社会主体、集团主体和个人主体四种形式。认识客体是指进入人的认识活动,被主体的观念把握活动所指向的客观对象,包括自然客体、社会客体和精神客体三种形式。认识中介是以各种形式的认识工具、手段为要素,包括运用和操作这些工具的程序和方法在内的系统。它是人的认识能力、认识水平发展程度的客观标志,主要由物质性认

识工具、观念性认识工具和作为感性符号系统的语言工具所组成。

（二）认识和实践的辩证关系

第一，实践对认识的决定作用。实践是认识的基础，它对认识的决定作用主要表现在：(a) 实践是认识的来源。实践把主体和客体直接地、现实地联系起来，使主体能从客体中获得真实可靠的信息。正所谓“实践出真知”。毛泽东说过：“你要有知识，你就得参加变革现实的实践；你要知道梨子的滋味，你就得变革梨子，亲口吃一吃。”(b) 实践是认识发展的动力。实践的发展不断地提出认识的新课题，推动着认识向前发展。恩格斯说：“社会上一旦有技术上的需要，则这种需要会比十所大学更能把科学推向前进。”同时，实践为认识发展提供了必要的条件。人们通过实践不断地锻炼和提高了主体的认识能力。(c) 实践是检验认识是否具有真理性的标准。马克思说：“人的思维是否具有客观的真理性，这不是一个理论的问题，而是一个实践的问题。人应该在实践中证明自己思维的真理性，即自己思维的现实性和力量，自己思维的此岸性。”马克思这一著名论断表明，人们只有在实践中才能检验自己认识的真理性。(d) 实践是认识的目的。认识活动的目的并不在于认识活动本身，而在于更好地改造客体，更有效地指导实践。认识指导实践、为实践服务的过程，也是认识价值的实现过程。

第二，认识反作用于实践。(a) 先进的、正确的认识指导实践，能够使实践达到预期的效果，促进人类世界的进步与发展。(b) 落后的、错误的认识指导实践，对实践产生消极的甚至破坏的作用，阻碍人类世界的进步与发展。

三、认识运动的基本规律

认识运动是一个辩证发展过程：从实践到认识，从认识到实践；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认识运动不断反复和无限发展。一个完整的认识运动需要经历两次飞跃，即从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的飞跃，从理性认识到实践的飞跃。

（一）从实践到认识：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的飞跃

认识运动的辩证过程，首先是从实践到认识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认识采取了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两种形式，并经历了由前者到后者的能动飞跃。

第一，感性认识。感性认识是指人们在实践基础上，由感觉器官直接感受到的关于事物的现象、事物的外部联系、事物的各个方面的认识，包括感觉、知觉和表象三种形式。从感觉、知觉到表象，是由个别的特性到完整的形象，由当时感知到印象的直接保留和事后回忆的认识过程，这里已经包含着认识由部分到全体，由直接到间接的趋势。但整个说来，感性认识仍然是“生动的直观”，是认识的初级阶段，直接性是其突出的特点。但还不深刻，这是其局限性所在，也是它必须上升到理性认识的原因所在。

第二，理性认识。理性认识是指人们借助抽象思维，在概括整理大量感性材料的基础上，达到关于事物的本质、全体、内部联系和事物自身规律性的认识。理性认识包括概念、判断、推理三种形式。理性认识是认识的高级阶段，具有抽象性、间接性的特点，它以反映事物的本质为内容，因而是深刻的。

第三，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辩证关系。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是同一的认识过程中的两个阶段，它们是辩证统一的关系。(a) 理想认识依赖于感性认识，理性认识必须以感性认识为基础。(b) 感性认识有待于发展和深化为理性认识。(c) 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